

<<结婚十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结婚十年>>

13位ISBN编号：9787802037663

10位ISBN编号：7802037662

出版时间：2009-9-1

出版时间：中国妇女出版社

作者：苏青

页数：260

字数：20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结婚十年>>

内容概要

《结婚十年》讲述苏青十年的婚姻生活，其中不乏有快乐，伤心，可谓五味俱全。对于为人妻，为人母的女人来说，它是一本能引起共鸣的文字，对于那些情怀初开的少女，更是一本关于婚姻的教课学。

这时候，女人的梦也应该醒了，反正迟些早些总得醒的。花的娇艳是片刻的，蝶的贪恋也不过片刻，春天来了匆匆间还要归去，转瞬便是烈日当空，焦灼得你够受，于是你便要度过落寞的秋，心灰意冷地，直等到严冬来给你结束生命。

为人子，为人妻，为人母，是作为一个女人最完美的一生历程。每次花前月下，甜蜜温柔的话语带来的是天真浪漫的幻想；成为新娘的那一天，会是世界上最令人羡慕的人，所有的祝福都化为对未来美好生活的憧憬；小宝宝的出生，给平淡的生活无疑增添了许多的快乐，让你暂时忘掉由理想和现实的差距带来的心烦意乱。

<<结婚十年>>

作者简介

苏青简介：苏青（1914年～1982年）中国作家，小说家、散文家、剧作家。海派女作家的代表人物。

浙江宁波人。

1933年考入国立中央大学（1949年更名为南京大学）外文系，后肄业移居上海。

苏青本名冯允庄，早年发表作品时曾署名冯和仪，后以苏青为笔名。

1935年，为发抒产女苦闷，写作散文《产女》投稿给《论语》杂志，后改题为《生男与育女》发表，是为创作的开始。

40年代初因婚姻变故而成为以文为生的职业作家，作品主要发表于《宇宙风》、《逸经》、《古今》、《风雨谈》、《天地》等杂志。

与张爱玲“珠联璧合”，红极一时。

1943年，代表作品长篇自传体小说《结婚十年》开始在《风雨谈》连载，一时被目为大胆女作家而毁誉纷纷；该书次年出版单行本，半年内再版九次，到1948年底，已有18版之多。

又被称为“犹太女作家”。

1947年，《续结婚十年》出版。

苏青写作了大量散文小品，结集为《浣锦集》、《涛》、《饮食男女》、《逝水集》--《浣锦集》一版再版，乃至印了十几版。

此外还有长篇小说《歧途佳人》等，《歧途佳人》也一时洛阳纸贵。

苏青为三四十年代海派文学女作家的代表人物，“上海文坛最负盛誉的女作家”。

同时进入出版界，曾主办《天地》杂志，创办《小天地》杂志及四海出版社。

抗战胜利后，作为落水作家被传讯。

1949年后留居上海，担任越剧团专职编剧。

曾编写《江山遗恨》、《卖油郎》、《屈原》、《宝玉与黛玉》、《李娃传》等剧目。

其中1954年《宝玉与黛玉》演出连满300多场，创剧团演出最高记录。

文革中多次受批斗。

1982年冬天病逝。

<<结婚十年>>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新旧合璧的婚礼第二章 洞房花烛夜第三章 风流寡妇第四章 爱的饥渴第五章 两颗樱桃
第六章 养一个女儿第七章 寂寞的一月第八章 少奶奶生活第九章 我的丈夫第十章 小学教员第
十一章 归宁

<<结婚十年>>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新旧合璧的婚礼徐正甫（长男）崇贤 为 结婚启事苏俞淑宜（长女）怀青谨詹于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十月十日下午三时在青年会举行结婚典礼概从简略恕不柬邀特此敬告诸亲友好谨希 谅鉴 双十节的早晨，当我们的结婚广告刊出时，天还没大亮，房间里却早已黑压压地挤满了人了。

母亲昨夜是同我一床睡的，那是N城的规矩，说是在遣嫁的前夕，娘该伴着女儿睡，好在夜里细细教她做媳妇的道理。

可是母亲没有教我，她上床的时候，我早已睡熟。

第二天还不到五更时分，她便匆匆起身，料理杂事去了。

其后只进来过一次，叫我先在床上吃些点心，吃好了仍旧睡下，千万别起身，在花轿没有进门以前。

坐花轿是我乡女儿的特权，据说从前宋康王泥马渡江以后，就逃到我乡某处地方，金兀术追了过来，康王急了，向路旁的一个姑娘求救。

那个姑娘便叫他躲起来，自己却诳兀术说康王已逃向前方去了，因此救了康王一命。

后来康王即位，便是高宗，想报此恩，可是找不到这位救他的姑娘，于是便降旨说凡N府姑娘出嫁，均得乘坐花轿。

这轿据说乃是仿御轿形式而造，周围雕着许多凤凰，轿前一排彩灯，花花绿绿，十分好看。

按照一直传下来的规矩，只有处女出嫁，才可坐花轿，寡妇再嫁便只可坐彩轿（在普通轿子上扎些彩，叫做彩轿），不许再坐花轿。

若有姑娘嫁前不贞，在出嫁时冒充处女而坐了花轿，据说轿神便要降灾，到停轿时那位姑娘便气绝身死了。

母亲当然相信我是处女，因此坚持要我坐花轿，不可放弃这项难得的特权。

我觉得坐了花桥上青年会去行文明结婚礼，实在有些不伦不类，但一则因为羞答答地难于启齿，二则恐怕母亲疑心我有他故，以为我在怕轿神降灾而不敢坐了，所以结果还是由她们主张去，坐花轿就坐花轿吧。

花轿是由男宅雇定，抬到我家来迎亲的，进门的时候已经晌午了，我正在床上着急，因为整个上午没有起来，大小便急得要命。

好容易听得门外人声鼎沸，房间里的人也骚动起来了，孩子们哭呀哭：“妈呀！

花花轿子来啦！

我要去，团团要去看呀！

”我知道花轿到了，心中恰如遇到救星，巴不得她们都一齐出去，好让我下床撒了尿再说。

不料她们却不动身，只在窗口张望，一面吆喝着孩子不许顶头迎上去，说是冲了轿神可不是玩的。

她们喊：“团团，不许上去，快回来呀！

新娘子还在床上没起来哩，快来看新娘子打扮呀！

”真糟糕！

她们还不肯放我自由哩。

那时我的小便可真连拼命也自忍不住了，然而却又不能下床，给人家笑话说：花轿一到新娘子便猴急起来自己窜下床了，那还了得吗？

我急得流下泪来。

泪珠滚到枕上，渗入木棉做的枕芯里，立刻便给吸收干了，我忽然得了个下流主意，于是轻轻地翻身来，跪在床上，扯开枕套，偷偷地小便起来。

小便后把湿枕头推过一旁，自己重又睡下，用力伸个懒腰，真有说不出的快活。

不一会，吹打手在房门口“催妆”了，我拿被蒙住了头，任他们一遍，二遍，三遍地催去，照例不作理会，正想朦胧入睡时，伴娘却来推醒我了。

其后，便有两个伴娘来替我化妆，我的五姑母坐在旁边指点，房间里满是看客，我生平从不曾当着人涂脂抹粉，心里觉得怪不好意思。

可是五姑母却得意洋洋，巴不得多些人来欣赏才好，因为我这天的新娘装束完全是她出的主意，母亲

<<结婚十年>>

一向信任她，当然不会不同意。

她说时下的礼服虽然都用白色，但是她看着嫌白色不吉利，主张一定要改用淡红绸制，上面绣红花儿。

纱罩也是淡红色的，看起来有些软绵绵惹人陶醉。

手中捧的花是绢制，也是淡红色，这是我五姑母顶得意的杰作，她说鲜花易谢，谢了便不吉利，不如由她用人工来制造一束，既美丽，又耐久。

她真替我设想得周到，处处是吉利第一，好看第二，头上的花环也用粉红色，脚上却是大红缎鞋，绣着鸳鸯，据说这双鞋子因与公婆有关，因此不能更动颜色。

我的身材既矮且小，按理一双高跟皮鞋是少不来的，“但是，”我的五姑母说，“你年轻不明白道理，这双红缎鞋子却大有讲究，你穿着它上轿，换下来便妥为保存，将来等到你公婆百年之后，你要把它拿出来缝上孝布，留出鞋跟头一阔条红的，那便是照你公婆们上天堂的红灯，假使你今天穿了皮鞋，将来又怎能缝上孝布去呢？

不是害你公婆只好黑暗中摸索着上天堂了吗？

”我想好在礼服是长裙曳地，穿什么鞋子都看不见，红缎便是红缎的吧。

打扮完毕，外面奏起乐来，弟弟便来抱我上轿了。

据说那时我应该呜呜地哭，表示不愿上轿，由弟弟把我硬抱进去。

可是我没有这样做，因为那太冤枉了弟弟，他事实上并不会强迫我上轿嫁出去，那是真的。

然而他还得循俗抱我，累得额上青筋暴涨，好容易喘着把我抱到轿前，我赶紧下来，走进轿子。

那时只听得客人们都哗笑起来，据说为的是我不该自己进轿，还该由他把我推了进去，才算合理。

可是我既已进去了，再出来也不好意思，只得索性一屁股坐定，垂头闭目装新娘样子。

说起这坐轿的规矩来，母亲倒是教我过的，她说坐定后便绝不能动，动一动便须改嫁一次。

我不敢动，直到后来伴娘把一只滚烫的铜炉放在我脚下了，灼得我小腿都快焦掉，不禁左挪右挪的，把屁股不知颠动了多少次。

至于我将来是否便会再嫁三嫁而至于多次嫁呢，那是有待事实证明了。

于是四个轿夫上来关好轿门，放好轿顶，花轿里便几乎全是漆黑的了，闷气煞人。

脚下的铜炉一阵阵弥漫出热气来，逼得人昏沉沉地，我生怕窒息了，移时反冤枉落个不贞的罪名。

我孤零零地闷坐在轿中，与我做伴的，据说还有个轿神，她是吊死鬼，因不服恶霸抢亲而吊死在轿中的，后来皇帝封了她，叫她专门考察这轿中新娘的贞节与否。

她这时正高踞在我的头上，若是发现我稍有不贞之处，便会马上把我处死。

我虽然自信决没有处死的罪名，可是总也有些害怕她散发吐舌的吊死鬼样子，因此闭了眼睛抵死不敢向上观看。

轿中又热又闷又黑暗，冥冥中还伴着可怕的轿神，我奇怪康王当时为什么要以怨报德，把劳什子花轿赐坐给我乡女人？

我想，这样看来，怪不得后来他会害死精忠报国的岳武穆呢，原来真是个昏君！

真是个昏君！

正愤愤间，花轿在青年会礼堂停下了。

接着又是一阵骚动，仿佛所有的人都围了上来，于是有人吆喝着让路，轿门开了，眼前光亮起来，一个漂亮的小姑娘站在我面前，把我的裙子扯了一下，我知道那叫做“出轿”，我便可以走出来了。

只是我刚才在上轿时曾给人家讪笑过一次，还怕这次太急了又要惹人笑话，因此仍旧端坐在里面不敢自己下来，于是小姑娘退出去了，一个脸孔苍白，嘴唇涂得红菱般的少妇探首进来打量我一下，回头悄声对旁人说：“这个新娘子是N城人打扮，唔上海派头。

”我听得怪刺耳，不禁心里动起气来。

慢慢地，慢慢地，随着音乐的拍子，一步一挨，我挨到了礼堂中间站定了，顶使我奇怪的是，前面没有一个兴奋地，带着地等候着我的新郎，倒反而是我站定了在等候着他，让众人品头评足地说个高兴。

后来客人中居然也有人查问新郎究竟躲到哪儿去了，我这才知道我的新郎原来不按新式规矩先我而入席，却是遵循从前旧式结婚的习俗，预先躲藏好了，表示不愿拜堂，要人家把他找着了硬拖出来，这

<<结婚十年>>

才无可奈何地勉强成礼。

这规矩虽不是他自己首创，但不知怎的，我对于这点竟是感到非常不快。

等了许久许久，我的新郎总算在众人拍手声中越起着出来了，在我的右旁站定，便听得一个女人声音在悄声嗔着他：“跟你讲过多躲一会，怎么这时就跑出来？”

我不禁偷眼向右面脚下望过去，只见贴近新郎脚旁的是一双银色高跟皮鞋，银色长旗袍下摆，再望上去，越过银色的双峰，在尖尖的下巴上面，玲珑地，端正地，安放着一只怪娇艳的红菱似的嘴巴，上唇微微翕动着，露出两三粒玉块般的门齿。

我不敢再往上看，因为我怕接触她的眼光。

婚礼在进行了，新郎新妇相对立，三鞠躬，我微微战栗着，生怕失仪。

许多来宾都不按座位，纷纷围上来看，主婚人，介绍人都给挤到旁边去了，霸占在女方主婚人席上的是一个粗黄头发，高颧骨，歪头颈的姑娘，她正咧开嘴向新郎笑，一面喊哥哥，一面扮着鬼脸，显得她的尊容更加丑陋了，我不禁暗暗打个恶心，低下头去不再观看。

婚礼完了，我们都在结婚证书上盖了章。

证婚人，介绍人，统统都在上面盖过了章，崇贤与我便是百年偕老的夫与妻了。

他那时才二十岁，我才十八岁，假如我们都有六十岁寿命的话，便足足要做上四十年的夫妻。

行礼毕，伴娘领着我退了出去，在一个耳房中换过妆，重又进入礼堂里来。

这次贤已先我而在，他也换了长袍马褂，仆役铺好红毡，我们便站在上面向长辈族人及亲戚们行献茶见面礼了。

先是翁姑，继而伯公伯婆，叔公叔婆，而至于舅公舅婆，姨丈公姨婆，姑丈公姑婆等，一对对，一双双，挨了下去，有几个子身守寡的婆字辈女人都推三阻四的不肯上来，说是不祥之身，叫新人免礼了吧，后经新郎一请再请，始噙泪接过盘中的茶去。

长辈见过，见平辈了，那个歪头颈的姑娘原来便是我的小妹，我不禁偷望了贤一眼，拼命忍住发笑，贤不曾看我，但他似乎也感到这点，脸上讪讪的有些不好意思。

那个姑娘却狠狠地盯了我一眼，她的眼珠凸了出来，眼圈上虽涂着青灰的颜色，却掩饰不住她的红眼脸的毛病。

她真是一个丑丫头，我想。

后来，贤在招呼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上来见礼了，她不胜幽怨地瞅了他一眼，轻轻嗔他道：“你倒好，也来搭我寻开心。”

说着，撅起她红菱似的嘴巴装出生气的样子，但是贤一笑，她也就马上笑了。

贤扭转头来半像对我讲，半像对自己讲似地说声：“算了吧！”

接着就请别人上来同我们见礼了。

他家的亲族真多，见礼毕，天已全黑了。

于是大部分人都到他家去喝喜酒，只剩少数爱吃西菜的男客，留在青年会自管自吃大菜。

回家去的时候，我同贤分坐了两顶官轿，他在前面，我在后头，一路如飞地抬到本宅。

本宅里外照样也是挂灯结彩，吹吹打打，热闹非凡。

前进大厅中陈列着我的嫁妆，花花绿绿，在供女客们批评指摘。

她们指摘我五姑母送我的顶讲究的绣花枕套，指摘我母亲煞费心计给购来的各种摆设，嫉妒冷笑的语言不时投进我的耳中来，我恨不得马上跑过去拧她们的嘴，大声地告诉她们说：“那些东西都是我的！”

不是你们的！

叫你们来批评啥个屁话？

可是我究竟是个有教养的女儿，我不敢这么做，看看她们愈来愈胆大，索性批评到我的面貌来了；尤其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拣着我走过时偏要悄声对那个歪头颈的小姑说道：“新娘子面孔虽还不难看，不过身材太矮啦！”

不好，同你哥哥一些勿相配。

”她是个苗条身子，在笑我生得矮小，哼！”

我赌气再不要去听她们，我只想休息。

<<结婚十年>>

半天的站立，鞠躬，跪拜，把我的脚腿都弄酸了，半新不旧的婚礼真累死人。

我的房间在哪里？

我的新郎又在哪里呢？

苏青张爱玲对谈记 ——关于妇女、家庭、婚姻诸问题 主办者：记者 对谈者：苏青 张爱玲
时间：三十四年二月廿七日下午 地点：张爱玲女士寓 前言：当前上海文坛上最负盛誉的女作家，无疑地是张爱玲和苏青。

她们都以自己周围的题材从事写作，也就是说，她们所写的都是她们自己的事。

由女人来写女人，自然最适当，尤其可贵的，似乎在她们两位的文章里，都代表当前中国知识妇女的一种看法，一种人生观，就是在她们个人的谈话中，记者也常可以听到她们关于妇女问题的许多独特的见解，因此记者特约苏张两女士举行对谈，以当前中国的妇女、家庭、婚姻诸问题为对谈题材。

对谈的结果非常好，更难得的是她们两位对于记者所问的，都提供了坦白的答案。

记者愿意在这里向读者们郑重介绍以下的对谈记录，并向参加对谈的苏张两君表示谢意。

记者：今天预定对谈的是妇女、家庭、婚姻诸问题，承蒙你们两位准时出席，非常感谢。

今天对谈的题目范围甚广，我想先从妇女职业问题谈起吧！

苏青女士已从家庭妇女变成了职业妇女，同时在苏女士的文章里似乎时常说职业妇女处处吃亏，这样说来，苏女士是不是主张妇女应该回到闺房里去的？

苏青：妇女应不应该就职或是回到家庭去，我不敢作一定论。

不过照现在的情形看，职业妇女实在太苦了，万不及家庭妇女那么舒服。

在我未出嫁前，做少女的时候，总以为职业妇女是神圣的，待在家庭里是难为情的，便是结婚以后，还以为留在家里是受委屈，家庭的工作并不是向上性的。

现在做了几年职业妇女，虽然所就的职业不能算困苦，可是总感到职业生活比家庭生活更苦，而且现在大多数的职业妇女也并不能完全养活自己，更不用说全家了，仅是贴补家用或个人零用而已，而外界风气也有转变（可以说是退潮的时期），对之并不感到如何神圣而予以尊视，故目下我们只听到职业妇女嫁人而没有听到嫁了人的妇女定愿无故放弃家庭去就职的。

这实在是职业妇女最大的悲哀。

职业妇女的苦闷 记者：所谓职业妇女的痛苦是不是指工作的辛苦？

苏青：是呀，工作辛苦是一端，精神上也很痛苦。

职业妇女，除了天天出去办公外，还得兼做抱小孩洗尿巾生煤球炉子等家庭工作，不像男人般出去工作了，家里事务都可以交给妻子，因此职业妇女太辛苦了。

再者，社会人士对于职业妇女又决不会因为她是女人而加以原谅的，譬如女人去经商，男人们还是要千方百计赚她的钱，抢她的帽子，想来的确很苦痛。

还要顾到家庭，确很辛苦。

张爱玲：不过我觉得，社会上人心险恶，那本来是这样的，那是真实。

如果因为家庭里的空气甜甜蜜蜜，是一个比较舒适的小天地，所以说家里比社会上好，那不是有点像逃避现实么？

苏青：从感情上讲，在家里受了气，似乎无关紧要，一会儿就恢复了，但在社会上受了气，心里便觉得非常难过，决不会容易忘怀的。

张爱玲：噯，真的！

有一次我看见个阿妈打她小孩，小孩大哭，阿妈说：“不许哭！”

他抽抽噎噎，渐渐静下来了。

母子之间，僵了一会，他慢慢地又忘了刚才那一幕，“姆妈”这样，“姆妈”那样，问长问短起来，闹过一场，感情像经过水洗的一样，骨肉至亲到底是两样的。

苏青：不知怎样，在家里即使吃了亏，似乎可以宽恕，在社会上吃了亏，就记得很牢。

张爱玲：我并不是根据这一点就主张女子应当到社会上去，不应当留在家庭里。

我不过是说：如果因为社会上人心坏而不去做事，似乎是不能接受现实。

记者：你们所谓“人心险恶”恐怕不过是女性方面的看法。

以男性来说，他们是必须要到社会上去的，因为要生活。

<<结婚十年>>

而女性则不然，因为她们还有一个家庭可以作遁逃藪，像男人就无法逃回家去，女人因为还有家庭可回，所以觉得人心太险恶了。

其实社会人心的险恶，向来如此，男性是一向遭遇惯了的。

职业妇女的吃亏恐怕还是由于社会轻视女性的见地，但是女性也有占便宜处，像跑单帮女人就处处占便宜。

我想请问一句，就是妇女应不应该就职？

苏青：我讲，虽不定是“应该”，但已确实是“需要”的。

不过问题是职业妇女除做事外还得兼顾家务，不像男职员的工作那么单纯。

家务工作尤其浪费时间，我觉得烧三个人吃的菜比烧一个人的菜，工作并不加重多少，但每一家都各自烧菜，许多妇女的时间精神都浪费在这上面。

所以我主张职业妇女的家庭工作应该设法减少，譬如解决管理孩子问题可以组织里弄托儿所，关于洗衣，如有价廉而工作好的洗衣店，那洗衣又何必自己动手呢？

同样的，烧饭也不必一定要亲自动手，要吃饭，上公共食堂不就得了？

当然，偶然高兴，自己烧一次菜，也不会觉得讨厌。

我总觉得家庭里不必浪费而浪费的时间太多了，像上小菜场的讨价还价，以及轧电车等等。

假使商店都是划一价钱的，女人就不必跑来跑去去拣，或是到处讨价还价了，岂不爽快。

张爱玲：我觉得现在，妇女职业不是应该不应该的问题了。

生活程度涨得这样高，多数的男人都不能够赚到足够的钱养家，妇女要完全回到厨房里去，事实上是不可能的，多少就需要一点副业，贴补家用。

苏青：我所谓职业妇女太苦，综括起来说：第一是必需兼理家庭工作。

第二是小孩没有好好的托儿所可托。

第三是男人总不大喜欢职业妇女，而偏喜欢会打扮的女人，职业妇女终日辛辛苦苦，结果倒往往把丈夫给专门在打扮上用工夫的女人夺去。

这岂不冤哉枉也！

张爱玲：可是你也同我说起过的，常常看到有一种太太，没有脑筋，也没有吸引力，又不讲究打扮。

因为自己觉得地位很牢靠，用不着费神去抓住她的丈夫。

和这样的女人比起来，还是在外边跑跑的职业女性要可爱一点。

和社会上接触得多了，时时刻刻警醒着，对于服饰和待人接物的方法，自然要注意些，不说别的，单是谈话资料也要多些，有兴趣些。

记者：职业妇女也可以考究打扮的呀？

张爱玲：就是太吃力了，又要管家，又要做事，又要打扮。

职业妇女同时还要持家，所以，如果她只能做比较轻的工作，赚的钱比男人少，也不能看不起她，说男女没有同等能力，男女平等无望那样的话。

比较轻的工作，我的意思是时间比较短的，并非不费力。

有些职业，很不吃力，可是必须一天到晚守在那里，那还是妨碍了家庭工作。

苏青：的确，像女佣人的工作时间就是不合理的，像我家的女佣便三年不曾回家过，夫妇之道固然没有，就是她私生活也是没有的。

记者：张小姐家女佣人怎样？

张爱玲：我们的阿妈早上来，下午回去，我们不管她的膳宿，不过她可以买了东西拿到这里来烧。

我不很喜欢佣人一天到晚在眼前，吃饭的时候还立在旁边代人盛饭。

苏青：有次我到朋友家里去吃饭，添饭的佣人还是一个小孩，他只对我直视，我真难过极了。

张爱玲：尤其是剩下的菜，如果是给佣人吃的，要时刻注意，多留下一点，吃得很不舒服。

苏青：我听说过一个笑话：有一次一个人吃鱼，一面吃完了，再翻过一面来，立在旁边的仆人眼见鱼不剩了，气急起来，把笔在嘴唇上抹上两撇胡子，主人问他干嘛？

他说：“你顾自己的嘴吧，不用管别人的嘴了。”

<<结婚十年>>

” 用丈夫的钱是一种快乐 记者：现在一个职业妇女所赚的钱，恐怕只够买些零星东西，或是贴补家用吧？

张爱玲：是的，在现在的情形下，恐怕只能做到这样。

记者从一个女性来看，是用自己赚来的钱快活呢，还是用别人的钱快活？

苏青：那我要说：还是用别人的钱快活。

记者：为什么呢？

苏青：用母亲或是儿子辛苦赚来的钱固然不见得快活，但用丈夫的钱，便似乎觉得是应该的。

因为我们多担任着一种叫做生育的工作。

故觉得女子就职业倒决不是因为不该用丈夫的钱，而是丈夫的钱或不够或不肯给她花了，她须另想办法，或向国家要求保护。

张爱玲：用别人的钱，即使是父母的遗产，也不如用自己赚来的钱来得自由自在，良心上非常痛快。

可是用丈夫的钱，如果爱他的话，那却是一种快乐，愿意想自己是吃他的饭，穿他的衣服。

那是女人的传统的权利，即使女人现在有了职业，还是舍不得放弃的。

苏青：女人有了职业，还有一个好处，就是离婚时或是寡居时，小孩可以有保障，譬如我从小就没有父亲，母亲又没有职业，所以生活不大好，假使母亲当时是职业女性也许就生活得更好。

记者：男子和女子的工作效能有没有差别？

张爱玲：当然，一般女人的程度是比较差的…… 苏青：做戏女人可没有差吧！

张爱玲：就连做戏，女人如果生得美，仿佛就使演技差一点，也可以被宽容的吧？

这样的例子很多，尤其在银幕上。

苏青：我总不很相信，从前有一位文友对我说：“你们女人总不会拉黄包车呀”，我就回答道：“我是不能够，但是你就能够吗？”

” 职业女性的威胁——丈夫被别人夺去 记者：我看你们总以为专会打扮的女人是职业妇女的威胁，其实将来风气也许会变，一般人都会重视职业妇女，而专会打扮的女人也许反而不时髦了。

张爱玲：可是男人的天性总不见得变得这样快。

苏青：我看到某刊物上有这样的记载（当然我也并不一定认为可靠，但无论如何总是一种有趣的讽刺），说莫斯科有一次会议里讨论到妇女的打扮问题，结果女的方面不主张打扮，男的方面都举手欢迎打扮。

还有一次听到商店里有化妆品出售，虽经理论家大声疾呼，叫女人们千万别轻自堕落。

但女工们还是拥挤着去争买，后来闹到红军出来维持秩序才休。

张爱玲：有些女人本来是以爱为职业的。

苏青：她们是专家。

普通的职业妇女恐怕竞争不过她们。

记者：专们以“爱”为职业的女子恐怕只是少数人吧？

张爱玲：并不少。

苏青：正当的妇女很辛苦的工作，以爱为职业的女人很容易把她们的丈夫抢了去，这对于兼做社会工作的女人真是太吃亏了。

还有卖淫的制度不取消，男人尽可独身而解决性生活，结果会影响到女性方面的结婚问题。

张爱玲：家庭妇女有些只知道打扮的，跟妓女其实也没有什么不同。

苏青：做妓女真是最取巧的职业。

犹如以武力来抢取别人用劳力获得的财富。

记者：如何可以消灭这制度呢？

苏青：这是很困难的。

科学育儿法 记者：苏青女士在某一篇文章里曾说过科学育儿法，究竟什么是科学育儿法呢？

苏青：我以为母亲管小孩并不是完全没有害处，倘若小孩生胃肠病，吵着哭，做母亲的，总心软，喂给他吃，可是倘若交给别人，就可以实行科学管理，不给他吃。

一般的母亲没有常识，就说我，从小她们就常给我吃豆酥糖，所以现在牙齿弄得很坏，假使能采用科

<<结婚十年>>

学管理，就不会这样。

母亲的感情 记者：女人常说：男人都不可靠，你们以为怎样？

苏青：我并不存在什么偏见，只不过在一切都不可靠的现社会里，还是金钱和孩子着实一些。

记者：这样说，养孩子是女人比较好的投资？

苏青：我并不觉得顶好，不过我们宁愿让感情给孩子骗去而不愿意受别的不相干的人的骗。

被屈抑的快活 记者：苏女士是不是觉得男女一切方面都该完全平等？

苏青：假使女人在职业及经济上与男人太平等了，我恐怕她们将失去被屈抑的快乐，这是有失阴阳互济之道的，譬如说以性心理为例吧，男的勇敢，女的软弱，似乎更可以快活一些，倘若男女一样的勇敢，就兴趣全失的了。

我有这样感觉，倘若同男的一块出去，费用叫我会钞，我就觉得很骄傲，可是同时也稍微有些悲哀，因为已经失去被保护的权力了。

这并不是女人自己不争气，而是因为男女有天然（生理的）不平等，应该以人为的制度让她占便宜来补足，叫我请客，便有不当我是女人的悲哀。

假如我有，则我倒是很希望自己的丈夫常请人家客的。

张爱玲：一般人总是怕把女人的程度提高，一提高了，女人就会看不起男人。

其实用不着担忧到这一点。

如果男女的知识程度一样高（如果是纯正的而不是清教徒式的知识），女人在男人之前还是会有谦虚，因为那是女性的本质。

因为女人要崇拜才快乐，男人要被崇拜才快乐。

苏青：假如女人的程度太提高了，男的却低，女人还是悲哀的，我就独怕做了女皇，做了女皇谁又配做我的配偶呢？

张爱玲：前两天在报上看到关于菲律宾的一个岛上，女权很高，因为一切事情都由女人来做，男人完全被养活，懒得很，只知道斗鸡赌博。

那样的女权我一点也不羡慕。

苏青：我说只要男女同样做事就该同样被尊重，固不必定要争执所做事情的轻重，男人会当海军会造兵舰并不比女打字员高贵，就是管小孩处理家务的女人，也同样的出着劳力。

不过这也得有保障才行，法律该有明文规定：男女的职业虽然不同，但是职业的地位是平等的。

现在有人说“管家就是职业”，可是普通职业可以解职，而女人这职业是终身的，倘若丈夫中途变心时，又该怎么办呢？

女人最怕“失嫁” 记者：现在再谈婚姻问题吧。

目前上海女人的结婚方式是怎样的？

苏青：目前结婚的方式还是不一律，有的新式，有的旧式，有的半新半旧。

大多数是先经介绍，后交朋友，然后再订婚。

记者：本期《杂志》里有篇文章，叫《女大不嫁》，说到现在女性择配困难，以前总是中学女生想嫁大学生，大学生想嫁留学生，现在战事发生，没有了留学生的来源，于是大学女生就难有对象，譬如一家做生意人家，要娶个大学毕业的女生做媳妇，总觉得不妥。

苏青：在十年前，革命空气浓厚，大家心理上总以为娶新式老婆好，现在是停滞退潮时候，以为娶个旧式老婆反而实惠，新式女子只能找个把来做情人，所以知识女子更吃亏了。

记者：假使你有个妹妹，要你替她择配，你会提出什么条件呢？

苏青：女人以“失嫁”为最可怕。

过时不嫁有起生理变态的危机。

不过知识浅的还容易嫁人，知识高的一时找不到正式配偶，无可奈何的补救办法，说出来恐怕要挨骂，我以为还是找个把情人来补救吧，总较做人家的正式的姨太太好，丈夫是宁缺勿滥，得到无价值的一个（整个），不如有价值的半个甚至仅三分之一。

不过这样一来，社会对私生子应该承认他的地位。

这样说来，似乎太便宜了男人，不过照目前（希望仅限于目前）实际情形而论，男人也有他的困难，因为在习惯和人情上，不能牺牲他的第一个妻子（假定她是不能自立的，也无法改嫁的）。

<<结婚十年>>

而知识妇女自有其生活能力，不妨仅侵占别人感情而不剥夺别人之生活权利。

自然能够绝对不侵占更好，不过现代男人多数早婚，而职业妇女常常迟嫁。

这是过渡时代的无可奈何的办法。

原是不足为训的，而且每人的结婚尚仅限一次实在太危险，因为年轻人观察力差，而年老了又要色衰

。我的主张是尽自己能力观察，观察停当（自以为停当）就结婚，虽然总想天长地久，不过就不久长也罢，多嫁几次只不过是自己的不幸，既非危害民国的事，亦无什么风化可伤也。

记者：现在的婚姻制度恐怕不能说合理吧？

离婚在事实上又很困难…… 苏青：离婚不成问题，至于小孩，依我说最好由父亲出钱，归母亲抚养。

假如男的不出钱，不妨就带他们去做“拖油瓶”。

据说范文正公便是做拖油瓶出身，他的继父姓朱，似乎后世也并不因此就看轻他。

做继父的与孩子接触不多，实在没有讨厌他们的理由…… 张爱玲：一半，男人也是为了面子关系

。苏青：但是慢慢儿就会好的。

我总觉得孩子与女人关系来得密切，并未碍着男人什么事。

而后母管养前妻子女便不行，因为他们是时时接触的，容易发生冲突。

张爱玲：离婚后的小孩也并不如一般人想象的那么痛苦。

记者：一夫一妻制到底是否合理？

苏青：比较合理，但不能严格执行，其间应该有伸缩余地。

譬如说，这次战后我恐怕又要盛行多妻了（法律虽不允许，亦不忍严禁）。

原因倒不一定是战死的人太多，而是有许多男人活着也讨不起老婆。

将来无生活能力的女人必定求着去当人家姨太太，有生活力的女人只好非正式地向别人分润些爱情。

这话又该给人家骂为无志气，但希望有志气的女人们速速自去断绝生殖机能吧。

记者：在现社会，早婚还是相当流行的…… 张爱玲：早婚我不一定反对，要看情形的。

有些女人，没有什么长处，年纪再大些也不会增加她的才能见识的，而且也并不美，不过年轻的时候也有她的一种新鲜可爱，那样的女人还是赶早嫁了的好。

因为年轻，她有较多的机会适应环境，跟着她丈夫的生活情形而发展。

至于男人，可是不宜于早婚，没有例外。

一来年轻人容易感情冲动，没有选择的眼光，即使当时两个人是非常相配的，男的以后继续发展，女的却停滞了，渐渐就有距离隔膜。

而且年轻人很少能够经济独立，早婚，妻子一定是由父母赡养，养成依赖的心理，于将来的前途有碍

。

<<结婚十年>>

媒体关注与评论

苏青的《结婚十年》和《浣锦集》究竟有多高的文学价值？

她唤醒了古往今来无所不在的妻性母性的回忆。

——张爱玲 苏青的文字不但在内容上，而且在形式上都不受传统的束缚，没有一点做作。

——胡兰成 倘若能看清苏青，大约便可认识上海的女性市民。

——王安忆 新近有研究者认为，苏青在那个时代是一位“堪称‘前卫’的女性意识”的作家。

——毛海莹 苏青是一个对事业、对精神生活有所追求的女性。

——王一心 “如果必须把女作者特别分作一栏来评论的话，那么，把我同冰心、白薇她们来比较，我实在不能引以为荣，只有和苏青相提并论我是心甘情愿的。

”——张爱玲 在婚姻上，苏青是个失败者；然而，在事业上她是一个胜利者，她以十年痛苦婚姻磨难为代价，写出了《结婚十年》，一举成名。

苏青的文章正如她之为人，是世俗的，是没有禁忌的。

——《中国文学史话》

<<结婚十年>>

编辑推荐

《结婚十年(经典珍藏版)》作者和张爱玲是中国“孤岛时期荒芜文坛上并列的奇葩”这是一本畅销中国半个世纪的长篇小说，是一本在文学史上占据重要地位的巨著。

“如果必须把女作者特别分作一栏来评论的话，那么，把我同冰心、白薇她们来比较，我实在不能引以为荣，只有和苏青相提并论我是心甘情愿的。

”——张爱玲在婚姻上，苏青是个失败者，然后，在事业上她是一个胜利者，她以十年痛苦婚姻磨难为代价，写出了《结婚十年》，一举成名。

苏青的文章正如她之为人，是世俗的，是没有禁忌的。

——《中国文学史话》胡兰成

<<结婚十年>>

名人推荐

苏青的《结婚十年》和《浣锦集》究竟有多高的文学价值？

她唤醒了古往今来无所不在的妻性母性的回忆。

——张爱玲苏青的文字不但在内容上，而且在形式上都不受传统的束缚，没有一点做作。

——胡兰成倘若能看清苏青，大约便可认识上海的女性市民。

——王安忆新近有研究者认为，苏青在那个时代是一位“堪称‘前卫’的女性意识”的作家。

——毛海莹苏青是一个对事业、对精神生活有所追求的女性。

——王一心

<<结婚十年>>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